

《2015年吸煙(公眾衛生)條例(修訂附表2)令》小組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 ——

- (a) 考慮一名委員的建議，透過在憲報上刊登另一項命令，把《2015年吸煙(公眾衛生)條例(修訂附表2)令》的生效日期(現時訂於2016年3月31日生效)押後；
- (b) 就部分委員提出在城門隧道巴士轉乘處(荃灣方向)設立無禁煙限制區域的建議，
 - (i) 對於立法會CB(2)875/15-16(01)號文件第4(a)段所提及建議的可行性，提供運輸署及其他有關政府部門(如有)回應食物及衛生局的查詢時給予的回覆，供委員參閱；及
 - (ii) 為使上述巴士轉乘處可設立容許吸煙人士在該處吸煙的區域，提供相關政府部門就所需進行的工程(例如透過擴闊該地點一帶的行人路)給予的意見；
- (c) 就海底隧道巴士轉乘處，
 - (i) 告知委員，在海底隧道巴士轉乘處九巴顧客服務中心旁邊設置有分隔通風設備的吸煙室是否可行；及
 - (ii) 告知委員，對於立法會CB(2)875/15-16(01)號文件第4(b)段所提及，為方便市民上落公共行人通道，運輸署擬在海底隧道巴士轉乘處的毗連設施進行的工程的詳情及時間表；及
- (d) 就已指定為禁止吸煙區的巴士轉乘處提供資料。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6年3月14日